

耶稣自称为神吗？

两千年前，一个名叫耶稣基督的男人降世在我们的星球。世界由此而改变。直到今天，人们还在问：“使我们改变了对上帝以及对自身看法的这个男人到底是谁？”耶稣大胆而激进地宣告了自己的身份，但同时他又以救赎世人的罪为己任，是人类热心而谦卑的仆人。

耶稣对于见过和听说过他的人来说是个谜。对于群众来说，他是治愈了盲人、聋子和跛子的伟大医生。对于弱势人群来说，他带来了希望。对于敌人来说，他是个故弄玄虚的骗子。对于信徒来说，他是那个被预言的弥赛亚。

但耶稣真的像基督徒所坚信地一样自称为神吗？

基督教的核心信仰是“人子”耶稣基督降临在在世。看过和写过耶稣的人称其为万物的造物主。在一个多神宗教文化中长大的 Ravi Zacharias 称耶稣为全人和全神。

就是这个拿撒勒的男人，自称来自天上，他的父是独一无二的上帝；耶稣不是通过男女之事所生，也不是出于融合的需要，而是上帝的完美肉身，是与天父的永恒融合。[1]

如 J. I. Packer 所解释，“福音书告诉我们造物者成了人类的救赎。”^[2]认罪是基督教的核心，否认耶稣的神性等于往基督教信条的中心插了一把刀。

但是耶稣的确自称为神了吗？又或者这只是随着时间推移不断演化的结果？耶稣说的是阿拉姆语——希伯来的一种方言，我们需要弄清楚他的宣告对讲阿拉姆语的人代表着什么？他们对耶稣的宣告作何反应呢？

因为他的犹太受众都沉湎于希伯来圣经中，我们必须用他关于上帝的训诫来理解他的自我宣告。

耶稣是否说过上帝是独一的神？

圣经揭示上帝是万物唯一的造物主。他是无限的、永恒的、全能的、全知的、个人的、正直的、有爱心的、公正的以及神圣的。他照着自己的形象，本着喜悦，创造了我们。根据圣经所说，上帝创造人类并使人类跟他建立永恒的联系。（更多详情，请参阅 <https://jesusfacts.info/7-why-jesus/>

早在耶稣前的1500年，神对在燃烧的荆棘中的摩西说话，他再次重申他是独一的神。神告诉摩西

他的名字叫做Yahweh（希伯来文的“耶和华”）。（大多数的人更熟悉英文翻译的写法——Jehovah，或者“主”的称呼。^[3]）自那时起，基督教的核心经文一直都是：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唯一的主。”（申命记 6:4）

正是在这个一神论信仰的世界里，耶稣降临、布道、做出举世震惊的宣告。据Ray Stedman所称，耶稣是希伯来圣经的中心主题。

耶稣借着鲜活的人类形象，应验了所有创世纪的特征和预言。从旧约到新约，我们都不难发现，拿撒勒的耶稣一直是焦点。^[4]

但基督徒相信耶稣是上帝，是旧约预言的应验，并不能证明耶稣如此宣告过自己的身份。有个问题不能放过：耶稣是否称呼自己为耶和华——那个跟摩西在燃烧的荆棘中讲话的独一无二的神吗？

为了找到答案，让我们仔细研究一下耶稣是如何称呼自己的，且这些称呼对他的犹太观众意味着什么。他们认为耶稣是如何自称的？**耶稣用上帝的名字称呼自己吗？**

当耶稣开始布道，他所行的神迹和激进的教导立刻吸引了大批的群众，引发了狂潮。由于他的知名度在群众中迅速升温，犹太领袖（法利赛人、撒都该人和文士）都视耶稣为眼中钉。他们开始想尽办法陷害他。

有一天，耶稣在殿中跟法利赛人辩论，他忽然对众人宣告自己是“世界的光”。可以想象，这一幕是多么匪夷所思，一个来自加利利地的木匠对众文士说自己是“世界的光”。因深信耶和华才是世界的光，法利赛人愤怒地回应道：

“你是为你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约翰福音 8:13，新普及译本）。

然后耶稣就告诉他们，两千年前，亚伯拉罕见过他。他们的反应还是怀疑，对耶稣说：

“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约翰福音 8:57，新普及译本）

之后，耶稣更是说出了凡人不敢说的话，震惊了众人，即

“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翰福音 8:58，新普及译本）

万万没想到，这个特立独行的木匠——一个在宗教中毫无地位可言的人，宣称自己是自有永有的存在。另外，他称自己为“我是”——自有永有的神，^[5]这正是上帝的名。这些宗教专家对宣称耶和华为独一的神的旧约圣经视若生命。他们通过以赛亚的话知道圣经：

“在我以前没有真神，在我以后也必没有。惟有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以赛亚书

43:10-11, 新普及译本)

听到耶稣自称为上帝的人感到震惊又愤怒，也是情有可原。亵渎神灵是要被乱石砸死的，犹太领袖们愤怒地举起了手中的石头想要砸死耶稣。正当时，耶稣本可以改口说：“等等，你误会了，我其实不是耶和華。”但面临死亡的威胁，耶稣也依然没有改口。

C. S. Lewis这样解释他们的愤怒：

“他说道，‘我是上帝的独子，在亚伯拉罕之前，就有了我’，别忘了‘我（是）’在希伯来语中的意思——自有永有的存在。这些都是神的名讳，凡人不能提及，提了就是亵渎，亵渎就要死。”^[6]

有人会说这不过是个孤例，耶稣的本意不是要借上帝之名称呼自己。但是耶稣在其他场合也用过“我是”。可以想象他们听到耶稣的其他激进宣告时的反应：

- “我是世界的光”（约翰福音 8:12）
-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 “若不借着我不，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约翰福音 11:25）
- “我是好牧人。”（约翰福音 10:11）
- “我就是门。”（约翰福音 10:9）
-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约翰福音 6:51）
- “我是真葡萄树。”（约翰福音 15:1）
- “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启示录 1:7, 8）

据Lewis称，如果这些宣告不是上帝的话，那么耶稣一定是个神经病。但是能让耶稣在众人面前树立威信的是他所行的非比寻常又充满仁爱的神迹。另外，耶稣的智慧和权威训诫也令众人倾倒。

他多次自称“人子”和“神的儿子”。我们来看看他的犹太观众是如何理解这些名字的。

耶稣称自己为“人子”的意义是什么？

在新约中，耶稣自称“人子”超过八十多次。这对耶稣和耶稣的犹太观众来说代表什么意义呢？

Packer如此写道，人子代表耶稣的身份是救世主，应验了以赛亚书53章的弥赛亚预言。^[7]以赛亚书53章是对即将降世的弥赛亚最寓意深刻的预言，明确地把耶稣刻画成了受苦的救主。以赛亚也

称弥赛亚为“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请参考以赛亚书 9:6），揭示弥赛亚既是人又是神。

在文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耶稣宣告自己是但以理关于“人子”预言的应验。但以理预言人子将被授予对人类的权柄，并接受侍奉：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都侍奉他。（但以理书 7:13-14）

耶稣说当他重返地球，他会应验但以理关于人子的预言。

那时，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云降临。”（路加福音 21:27）

到底这位“人子”是谁，为什么被侍奉，当明明只有独一的上帝才能被侍奉？他的宣告都是用“我是”，并且指着他的神自称“人子”。

耶稣称自己为“神的儿子”的意义是什么？

耶稣也自称“神的儿子”。这个称谓不是生物学上的父子关系，也不意味着儿子不如父亲，儿子继承了父亲的DNA，虽然他是不同的个体，但跟父亲一样是真男人。

有学者称“神的儿子”，在圣经最初的语言中是指相似性，或者“相同顺序的”。耶稣的意思是说自己本质有神性，用二十一世纪的话就是，他有“神的基因”。Peter Kreeft这样解释说。

“当自称为神的儿子时，耶稣是想表达什么呢？”人类的儿子是人类。（在古代，“儿子”和“人”，统一指代男女。）类人猿的儿子是类人猿。狗的儿子是狗。鲸的儿子是鲸。所以神的儿子是神。神的儿子是个神圣的称谓。^[8]

耶稣一直称他的父为神。在约翰福音17章中，耶稣称他的父为“独一的真神”。但就在同一章，耶稣提到了“未有世界以先”，他和他的父共享所有的荣耀。耶稣怎么可能同他的父一样永恒存在呢？除非他和他的父有着相同的神性。

Packer如此解释耶稣自称“神的儿子”背后的含义。

因此，当圣经宣告耶稣是神的儿子时，是对耶稣的独特神性做出断言。^[9]

耶稣所用的名字——“我是”、“人子”、“神的儿子”，都指明一个事实，即他自称等同上帝。显然犹太领袖是这么解读耶稣的话的。

但如果耶稣自称上帝，他还做了哪些事情来证明自己？为了弄清楚，我们需要检验一下耶稣三十

年的布道生涯。他是否以上帝的权柄所言所行？还是他仅仅是像摩西和其他先知一样替上帝传话？

耶稣如何赦免人的罪？

在犹太宗教中，赦免罪是上帝独有的权柄。原谅是非常个人的事情；他人无法替被冒犯的人原谅，尤其当被冒犯的人是上帝的时候。但一些场合，耶稣的所行好像是赦免罪的上帝。其他任何先知从未像耶稣一样做过令人惊奇的赦罪宣告。犹太宗教领袖见证了耶稣赦免一个瘫子的罪，被激怒了。

使徒马可记录了这一事迹。“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越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路加福音 2:7）

正是这个道理呢！在赦罪这件事上，没有人有权柄替上帝发声。Lewis想象那些听见耶稣的群众震惊的反应：

“接下来才是真正的高潮呢”，Lewis这样写道，“在这些犹太人，不知道打哪儿冒出来一个男人，无论走到哪里都宣称自己是神。”他宣称自己赦罪，他宣称自己是自有永有的，他宣称自己将在末日审判世界。”好，咱们来把这事儿说清楚。在泛神论者中，比如印度人，可能会说他是上帝的一部分，或者体内住着一个神，但是这人是犹太人，他一定不是在泛指某个神。上帝，在他们的信仰中，是创造了宇宙万物而又超越万物的存在。当你明白了这一点，你会发现这个人说的事情很显然是人类所能说出的最令人震惊的事情。^[10]

耶稣说“我与父原为一”是什么意思？

这些听过耶稣训诫、见过他完美德行、见证过他施行神迹的人不禁好奇耶稣是否就是一直以来预言中的弥赛亚。最终他的敌人在所罗门的廊下将他围住，问道：

“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你若是基督，就明明地告诉我们。”

耶稣回答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做见证。”他将他的信徒比作是羊，说道：“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耶稣又向他们揭示，“他（我父）比万有都大”，并且自己所行是“从父”。耶稣的谦卑总是使人心里安宁，然而，之后他却扔出一个重磅炸弹，告诉他的敌人说（约翰福音 10:25-30）

“我与父原为一。”

有人争辩说耶稣的意思是他完全信奉上帝的教训。如果耶稣是这个意思，犹太人有什么理由举起了手中的石头想要杀他呢？他们对于耶稣“与父原为一”的宣告的理解在之后的对话中更加清晰了。

耶稣对他们说：“我从父献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哪一件拿石头打我呢？”

犹太人回答说：“我们不是为善拿石头打你，是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约翰福音 10:33）。

耶稣是上帝的形象吗？

耶稣正在为自己被钉十字架而死，以及分别而预备他的门徒们，多马想知道他往哪里去，走哪条路。耶稣回到多马说：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你们若认识我，也就是认识我的父。从今以后，你们认识他，并且已经看见他。”（约翰福音 14:5-9）

他们都很困惑。腓力上前求耶稣“将父显给他们看”。耶稣对腓力的回答让人震惊，他是这样说的：

“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

形象点儿说就是，耶稣对腓力说：“腓力啊，你想见天父的话，就好好看看我吧！”在约翰福音 17章，耶稣解释他和父原为一开始于永恒地过去——也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据耶稣所说，他和天父从来都是共享所有的荣耀和权柄。

这番话不只是震惊了耶稣的敌人。John Piper这样写道，

耶稣的朋友和敌人一次又一次被耶稣的言行惊呆。他时常会走在路上，与常人无异，却忽然转身，说些令人称奇的话，比如“在亚伯拉罕之前，我在。”“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在被指控亵渎神的之后，非常平静地回应：“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对着死人，他只是简单说道“上前来”或者“起来吧”。然后人们就会服从。对着海上的风暴，他会说：“停住。”对着一块儿饼，他会说：“够一千个人吃。”立马就显现了。^[11]

耶稣为何接受世人的侍奉？

希伯来圣经的核心即唯有上帝才能被侍奉。事实上，神圣的圣经十诫的第一诫就是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埃及记 20:3，新普及译本）。

对犹太人来说，最严重的罪就是侍奉除了耶稣以外的神，或者接受他人的侍奉。由此可证，如果耶稣是神，不然他接受侍奉就是亵渎神。这就是为什么他的门徒多马的话如此意义重大。

耶稣复活后，其他门徒告诉多马他们看见了复活的耶稣。（约翰福音 20:24-29。持怀疑态度的多马嘲讽地说除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他是不会相信的。

过了八日，门徒聚在一个屋里，耶稣突然显现在他们面前。耶稣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

多马得到足够的证明。他立即信了，对耶稣称道：

“我的主，我的神！”

多马可以只是称他“主啊”，然而多马却又称他为“上帝”，并且拜他。如果耶稣不是上帝，他应该会当即训斥多马。但是耶稣不但没有训斥拜他的多马，反倒称赞他说：

“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据记载，耶稣在九个不同的场合接受侍奉。根据犹太信仰，耶稣接受侍奉充分说明了他的神性。但直到耶稣升天，他的门徒们才彻底明白。在耶稣离开地球前，他对门徒说：“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马太福音 28:19），将圣灵和圣子放在跟父一样的地位。^[12]

耶稣是阿拉法，是俄梅戛吗？

当使徒约翰在帕特莫斯岛上流亡，耶稣向他显明了在末日将会发生的事情。在显像中，约翰看见了下面不可思议的景象：

“看哪，他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他，连刺他的人也要看见他……‘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

夏；我是初，我是终。’主神说。‘我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

所以这个被称作“阿拉法和俄梅戛”、“主神”、“全能者”的到底是谁呢？都说他被“刺”了。耶稣被刺穿钉在十字架上了。

之后约翰看见耶稣坐在宝座上，对每个国家进行审判。“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与坐在上面的。...坐宝座的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终。’”（启示录 20:11，21:6）

坐在白色大宝座上统治的是主耶稣基督。耶稣早就告诉过门徒他要对人类做末日审判。此时，耶稣消除了人们心头所有对于他上帝身份的怀疑。

“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儿子。”（启示录 21:7）

所以说，耶稣自称为神吗？是的，通过自称“我是”。是的，通过自称“人子”。是的，通过自称“神的儿子”。是的，通过“赦免人的罪”。是的，通过“接受侍奉”。是的，他还在启示录中说，“我要作他的神。”

C. S. Lewis得出的结论是耶稣的身份既是人又是神。

他超越时空、自有、永有、走进自然、降临人世、又驾云升天。^[13]

神为什么会降临人世？

问题是：“为什么？”“为什么他要降世到自己所创造的世界，并且化身为人，行走在我们中间？”在约翰福音3:16中给出了答案：

你看，上帝这样爱这个世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换句话说，是神对世人的爱使得他将耶稣送到人间，化身为人，为世人死在十字架上。他的死使得我们的罪得以赦免，他的复活又带给我们与他一起永生的希望。这是一个惊人的事实，我们慈爱的造物主希望与我们建立起永久的联系。

Lewis发现与耶稣的联系给他的生命带来了意义、目的和超越他想象的喜悦。但是这之于每个人都是个人选择。Lewis却从未后悔过。那么你呢？你做出选择了吗？

有人说做基督徒就是要遵守一系列的戒律；还有人说，要做基督徒就一定要去教会。但，关于

神、他自己和我们，耶稣到底是怎么说的呢？

[点击此处，继续阅读《为什么要信仰耶稣？》，看看耶稣给你的消息。](https://jesusfacts.info/7-why-jesus/) <https://jesusfacts.info/7-why-jesus/>

门徒们相信耶稣是神吗？

如果耶稣是神，那么跟他最亲近的追随者们一定会在著作中为他的神性做见证的。门徒们相信耶稣是神吗？[点击此处，寻找答案。](https://jesusfacts.info/ajg-apostles-jesus-god/) <https://jesusfacts.info/ajg-apostles-jesus-god/>

尾注

1. Ravi Zacharias, 《Jesus Among Other Gods》（纳什维尔：Word, 2000），39。
2. J. I. Packer, 《认识神》（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3年），189。
3. 希伯来圣经有时候在耶和华的基础上，再用加多的言论强调上帝对人的影响。“耶和华神”和“上帝耶和华”都翻译为“主神”，而“耶和华万军”则翻译为“万军之耶和华”。（C. I Scofield, 《司可福串注圣经》（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96年）6，983。
4. Ray C. Stedman, 《Adventuring Through the Bible》（Grand Rapids, MI: Discovery House, 1997年），479。
5. *Ego eimi*（我是）从希腊语翻译过来就是以赛亚在以赛亚书43:10和11中描述耶稣的希伯来名称。James White博士解释说，“约翰福音中*ego eimi*的用法与旧约最紧密也最符合逻辑的关系是在以赛亚书的著作（主要）的七十士译本中发现的。七十士在翻译以赛亚书41:4、43:10和46:4时将希伯来文*ani hu*翻译成*ego eimi*。
(<http://www.aomin.org/EGO.html>)
6. C. S. Lewis, 《被告席上的上帝》（Grand Rapids, MI:Eerdmans, 2000年），157。
7. Packer, 198。
8. 《Why I am a Christian》，Norman L. Geisler, Paul K. Hoffman, eds, 《Why I Believe Jesus is the Son of God》（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2001年），223。
9. Packer, 57。
10. C. S. Lewis, 《返璞归真》（旧金山：HarperCollins, 1972年），51。
11. John Piper, 《The Pleasures of God》（Sisters, OR: Multnomah, 2000年），35。
12. 基督徒认定只有一个神，存在于三个不同但平等的位格中——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没有任何凡间的比喻可以解释一个神存在三个不同的位格。然而，却有两个科学实例阐述了三位一体的神如何能存在不同的形式中。1. 光是二元性的，既是波形又是粒子。2. 水分子是本质，而形态却有多种——蒸汽、水和冰。圣经中的神是超越人的理解力的，祂是无限的、永恒的、不变的、无所不知、无所不在、无所不能的。
13. Lewis, 《God in the Dock》，80。